永济市教育局

关于落实**《**城区小学“放心午餐”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山西省教育厅等八部门关于在全省城区小学实施“放心午餐”工程的指导意见（晋教〔2021〕4 号）精神，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需求，进一步增强教育服务能力，切实帮助家长解决小学生中午接送难、午餐无法保障问题。结合我市实际，现就进一步推进中小学教育服务综合改革，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按照省委、省政府安排部署，将促进学生健康发展和增加人民福祉作为开展城区小学午餐服务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强统筹规划，整合各方资源，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学校主体、家长分担、社会参与的午餐服务管理新格局。

二、组织机构

组 长：张泽锋（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杨秀斌（市教育局党组副书记）

王云鸿（市教育局副局长）

 王红梅（市教育局副局长）

 许晓军（市教育局党组成员、副科级督学）

 赵军福（市教育局党组成员）

 董兴华（市教育局党组成员）

成 员：谢全登（市教育局办公室负责人）

高向军（市教育局教育股负责人）

 胡增军（市教育局人事股负责人）

尚忠敏（市教育局财务股负责人）

 任军虎（市教育局安监办负责人）

 张 强（市教育局督导室负责人）

 各小学校校长。

领导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高向军股长兼任。

三、目标任务

积极、稳妥做好市内城区小学“放心午餐、安心午休、爱心课后服务”工作,解决广大家长接送学生上放学的实际困难，努力实现家长放心、教师尽心、学生安心的目标。

四、基本原则

中小学“放心午餐”工作，遵循“政府统筹、属地管理、因地制宜、自愿选择”的基本原则，坚持“以人为本，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以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为宗旨，全力为广大师生和家长做好服务。

（一）结合实际，分步施行。自2021年秋季学期开始启动，有条件的学校先期开展，2023年秋季开始，全市所有城区小学全面施行。

（二）教育局规划统筹，学校组织实施。市教育局承担全市中小学实施“放心午餐”工作的主要管理职责，其他部门严格落实部门职责，具体工作由学校组织实施。

（三）稳妥推进，逐步完善。坚持科学规划、适度超前、一校一策、家长自愿的原则，在稳妥实施推进过程中，总结经验，逐步完善工作机制。

五、组织实施

（一）服务范围

城区所有小学，包含放心午餐工程、安心午休服务、爱心课后服务。

1. 服务对象

面向所有有午餐、午休和课后服务需求的学生。

（三）服务内容

**1．放心午餐服务。**全市中小学采用自办食堂供餐模式为主，企业配餐模式为辅。校内食堂供餐，加大新建和改扩建学生食堂（伙房）及餐厅力度，购置必要的食堂食品贮存、加工、制作、清洗消毒及视频监控等设施设备，打造“明厨亮灶”，实现“阳光操作”，按照健康、营养、经济、成本核算、非营利的原则，参照当地寄宿制学校食堂运行模式收取伙食费，为学生提供健康营养的放心午餐。学校要做好摸底调查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实施办法。

市教育局将会同市场监管局、卫生健康委等部门共同监督管理。通过“互联网+明厨亮灶”、定期第三方检测、选择通过HACCP或ISO22000体系认证的合规供餐单位目录公示等方式，确保学生餐费用于午餐，确保供餐食品营养品质，确保供餐安全。

学生午餐费用由家长承担，各校需配备冷藏和加热设备，免费供自带午餐的学生使用，同时还应为学生提供能安全饮用的热水。

1. **午休及午间活动服务。**学校根据本校实际，充分了解学生需求，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办法。利用现有资源，合理安排午休时间及午休方式。学校根据学生自身需求，可以在教室安排简易午休，鼓励家长购买简易午休用品；也可以在午休时间将学校图书馆、阅览室、多功能室、体育馆等场所向学生开放，安排适宜的活动，如：口语交际、运动健康、音乐绘画等，丰富学生午间生活。午休及午间活动场所应安装监控设施。午休及午间活动期间，学校要加强安全教育，强化安全监管，严防事故发生。

各校可将午餐午休及午间活动管理作为学生劳动教育的重要内容，积极探索各年级学生参与午餐午休及午间活动各个环节力所能及的服务和管理活动，推动小学高年级学生以值日生形式，参与午餐的分配和餐后的回收、清洁、整理以及午休及午间活动秩序维持等工作，提高学生自我管理和协作能力。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学校要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相关职能部门分管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放心午餐”工作领导小组，学校要配备专、兼职食品安全管理员，严格落实校领导陪餐制，明确学校校长是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

（二）严格规范管理。学校要严格遵守办学行为规范，严禁借机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学科性集中教学活动。学校要把安全放在首位，完善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强化安全管理措施，制定中小学课后服务安全管理工作规范，加强学生活动场所、应急救护、消防设施安全检查，做好安全应急预案，购买好相关保险，确保学生在校人身安全。

学校要定期公布伙食账目和食谱，接受学生、家长、教师以及社会监督。